蜀山街道知章村卫生保洁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JXS-SSJD-016

杭州萧山蜀山知章股份经济联合社

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蜀山街道知章村卫生保洁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4月16日14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XS-SSJD-016

项目名称：蜀山街道知章村卫生保洁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280000元 2年

最高限价：3280000元 2年

招标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按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招标：****是，****否**。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招标方式：公开竞争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其他特定条件：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4年04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单位登录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招标”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招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6日14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

**招标时间：**2024年04月16日14点00分00秒

**招标地点：**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单位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投标单位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标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招标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标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3）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招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公章”、“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5）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进行投标活动； 6）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7）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8）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9）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单位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投标单位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单位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招标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10）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招标管理操作指南-投标单位”。

##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发起人信息

名 称：杭州萧山蜀山知章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杭州萧山蜀山知章村

项目联系人（询问）：黄成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2761109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惠路358号汇通大厦4幢6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汪嘉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2858325

若对项目招标电子招标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开展所需的所有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招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招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2 | **分包或转包** | **（√）**B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等文件** | 1. 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2. 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投标人未提供（1）的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4 | **招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
| 5 | **样品提供** | 无 |
| 6 | **投标文件**  **的份数**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投标单位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参与招标：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在系统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招标投标无效。**  **本项目备份投标文件：不提供**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
| 8 | **采购机构**  **代理费用** | 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收费标准下浮55.5%计取，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 |
| 9 | **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1%  投标单位应当以支票、汇票等形式提交。 |
| 10 | **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 | 本项目由采购人进行资格文件及信用信息查询。 |
| 11 | **项目采购类型** |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 |
| 12 | **评审方法** | 标项一为综合评估法采购项目 |

**注：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投标、招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招标发起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招标发起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单位”系指是指投标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投标单位电子签名指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招标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询问、质疑、投诉**

3.1投标单位询问

投标单位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招标发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单位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单位提出的询问超出招标发起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单位向招标发起人提出。

3.2投标单位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潜在投标单位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投标单位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招标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投标单位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单位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投标单位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投标单位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单位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3.2.4招标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招标发起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投标单位投诉

3.3.1质疑投标单位对招标发起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发起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投标单位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投标单位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单位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招标公告；

4.1.2投标单位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招标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单位，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5.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招标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单位。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招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招标**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7.招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招标发起人组织潜在投标单位现场考察或者召开招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单位按第二部分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招标前答疑会。

**8.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单位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商务技术文件：**

10.2.1投标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5招标标标的清单；

10.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7采购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招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招标无效；**

**投标单位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招标无效。**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单位的风险。

11.2投标单位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招标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政采云电子招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标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招标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招标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单位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单位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3.3招标发起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单位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 **备份投标文件**

不收取备份投标文件

**15.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招标无效：

**16.招标有效期**

16.1招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招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招标有效期的，招标无效。**

16.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招标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招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单位延长招标有效期。投标单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拒绝延长的，其招标无效。

**四、招标、资格审查**

**17.招标**

17.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招标平台组织招标，所有投标单位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不得招标。

　17.2招标时，电子招标平台按招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招标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单位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单位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8、资格审查**

18.1招标后，招标发起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招标发起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单位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投标单位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单位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招标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招标发起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五、评审**

**19.**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的投标情况。对实质上投标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单位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办法。**

**六、定 标**

**20. 确定中标投标单位**

招标发起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招标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单位。

**21.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1.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招标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1.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招标发起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1.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2.**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3. 合同的签订**

23.1 招标发起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招标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3.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招标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招标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

23.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投标单位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3.4中标投标单位拒绝与招标发起人签订合同的，招标发起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单位，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5采购合同由招标发起人与中标投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招标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4.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投标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2%。鼓励和支持投标单位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八、电子招标活动的中止**

**25. 电子招标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招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招标活动：

25.1电子招标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5.2电子招标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3电子招标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5.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招标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7.验收**

27.1招标发起人应当组织对投标单位履约的验收。验收采用招标发起人自行组织验收和专门机构验收两种形式，具体参照萧政办发[2014]217号文件执行。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使用区级财政性资金采购且单项合同金额在20万元（含）以上的或使用镇（街道平台）财政性资金采购且合同金额在50万元（含）以上的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的验收，按萧市监【2015】127号、萧市监【2019】16号等相关文件执行（如项目发布之时已有新文件，按照最新文件执行）。存在隐蔽工程的项目，采购单位及投标单位应在货物到货并将实施安装前，申请进行初验收。

27.2招标发起人组织对投标单位履约的验收。除27.1情形外，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单位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 

#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招标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一、招标一览表**

标项：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规格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蜀山街道知章村卫生保洁采购项目 | 详见招标需求 | 项 | 1 |  |

1. **招标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保洁范围**

1、知章村有12个自然村，东至沿山片山湾里，南至华汇片小汛桥，西至史家桥，北至沿山闻家里湖东交界，所有农户围墙外以及出租房外的地面和12个自然村的连接路面，村庄文化景点周边,村委办公大楼及外围场地等，大汛河知章村段沿岸绿化带，其中包括商店，餐饮业的生活垃圾，农户垃圾桶及桶边的卫生，垃圾中转站四周的卫生及道路两边的绿化养护。村大型、小型各种活动含室内、室外的保洁。

2、公厕保洁，本村现有厕所7个。

3、按区、街道要求做好四定一撤垃圾分类，按要求上传易腐垃圾参与率数据，全村农户易腐垃圾桶内的垃圾清运及垃圾袋的发放。

4、一年农户使用的垃圾袋由乙方购买。

5、清运时间：按照8条线路每人每片区早、晚二次易腐垃圾、其它垃圾桶清倒全部完成。

6、村里的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所有的垃圾一次性包干由乙方处理（绿化维护、池塘清理、直运点管理等）。

**二、保洁要求**

1、该保洁标的保洁人员不得少于30人。

2、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定为每天8小时，根据季节变化自行调节并汇报村委，必须完成上级和街道所拍的抄告图片，主干道路必须无有色垃圾，如街道扣分罚款，本村将对乙方进行加倍处罚。

3、垃圾统一清运到中转站，不得随意堆放或私自焚烧，并保持中转站四周清洁，做好季节性消杀工作。做好下水道的疏通及清淤工作，在连接路面不能有积水。

4、每天要及时清洗垃圾直运桶。每半个月或一个月要对垃圾直运点的三格式污水池进行集中清污工作

5、村庄内的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其他非生活类垃圾运送至指定地点堆放并及时处理清运

6、房前屋后的无主堆放物及垃圾直运点周边的非生活类垃圾堆放物要求清运及时。费用全部有保洁单位自行解决。

7、村里不少于每周二次对环境卫生进行督查，发现路上和厕所不干净的，告知后24小时内必须处理掉。路边堆积物告知后三天内必须清理掉，否则每次罚扣款500—1000元（告知以照片为准），直接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如若未按要求按期整改到位的，则发现一次扣1分，并计入月底考核分。

8、被街道等上级政府部门抄告，或者被各级媒体等曝光的，出现一起则扣200—500元，直接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如乙方工作连续三个月考核分低于80分（不含），或累计三个月扣款均超过10000元，合同终止，另行招标，并取消乙方在我村以后的投标资格。

9、辖区内的道路两边5米内无“非法张贴广告”及广告牌，无有色垃圾和杂草以及电线杆上的牛皮癣，对道路两边的绿化要做到浇水，修剪。

10、保洁员必须统一着装，必须遵守工作时间标准作业。

11、公共厕所实行一日两冲，确保环境清洁，墙体无污渍及蜘蛛网，化粪池粪便满后负责抽取，并盖好盖子，做好安全防患工作，做好季节性消杀工作（水电费由村负责）。

12、承包期内有偷倒的垃圾由乙方负责处理（包括建筑垃圾）。

**三、考核标准**

从中标价中提取每季1万元作为中标人考核奖，共4季度，提取4万元考核奖。招标人每月对中标单位实行考核，对于一季度内每月考核分均在90分（含）以上的，或者最清洁城乡考评为良好及以上的，奖励该季度考核奖，具体由村委进行考核。

**日常管理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管理内容 | 扣分标准 | 扣分情况 |
| （一） 村庄环境 | 1.清扫保洁到位，无花扫现象  2.村内无暴露垃圾，无卫生死角  3.无乱涂乱画现象，房前屋后.背街小巷无杂物。 | 1.每发现一处扣1分  2. 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每发现一处扣1 |  |
| （二） 道路保洁 | 1.保洁时间每天工作八小时。  2.路面无垃圾、无杂物。绿化带中杂草、无堆积物。  3.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桶周围无散落垃圾。  4.严格要求按规定在每日上午7:30前完成第一边清扫，下午3:00前完成第二边清扫。  5.保洁人员在道路清扫保洁时，必须穿反光安全背心 | 1.未达到规定时间，发现一次扣0.5分。  2.路面和绿化带中，有垃圾、杂物、积水、杂草。发现一次。扣0.5分。3.发现垃圾箱（桶）外垃圾未入箱（桶），周围散落垃圾较多。每次扣0.5分。  4.未按规定时间内清扫，发现一次扣0.5分。  5保洁人员在保洁时，不穿反光安全背心。发现一次扣0.5分。 |  |
| （三） 公厕保洁 | 每天做到早、晚二次冲洗。大小便槽内无污渍、无粪迹、无尿迹，粪口无堆积污物。公厕内做到地面、墙面清洁，无“牛皮廯”、蛛网、粪迹。公厕周围规定范围内无堆积物。 | 未按规定时间冲洗，每次扣0.5分。  未做到无粪迹、无尿迹、粪口污物未及时清理。每次扣0.5分  公厕内发现地面、墙面不洁，“牛皮廯”蛛网、粪迹。每次扣0.5分  公厕周围规定范围内有堆积物。每次扣0.5分。 |  |
| （四） 垃圾清运及清洗 | 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桶及时清洗，第一次清运必须在上午9:00之前完成。垃圾直运点周围保持地面整洁，无杂物堆放，无焚烧现象.垃圾桶外表保持清洁。 | 未做到日产日清的每次扣0.5分。  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运的，每次扣0.5分。  垃圾桶周围地面不洁，直运点周边有杂物堆放，有焚烧现象。每次扣0.5分。  生活垃圾直运桶未清洗。每次扣0.5分。 |  |
| （五） 直运点管理 | 直运点内外及周边干净整洁，无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和杂物堆放，无积水现象。绿化带中无杂草。直运点污水池及时清污，保持水沟渠通畅。 | 垃圾直运点内外工业垃圾、建筑垃圾、杂物和积水现象，必须在三天内清理。未及时清污、沟渠堵塞污水直排每次扣1分。  绿化带中杂草清除不及时，每次扣0.5分。 |  |
| （六 ）绿化养护、池塘清理 | 做好绿化带内绿植养护工作，清理绿化带内杂草和有色垃圾，补种裸露土地上的绿植。及时清理池塘周边及水面上的有色垃圾等。 | 发现绿化带内有色垃圾未及时清理的，扣0.5分。发现池塘里面及周边有色垃圾未及时清理的，扣0.5分。绿化带内杂草等未能及时清除的，扣0.5分。 |  |
| （七） 公众监督管理 | 1.无有责投诉（包括电话、信访、市长公开电话等）有责投诉后处置及时。  2.无新闻媒体曝光。  3.街道及区级以上检查不失责任分 | 1.出现一次又责任投诉扣1分，不及时处理的扣1.5分。  2.新闻媒体曝光查实有责的每次扣1—5分。不及时处理的扣3—8分。  3.失责任分将根据情况扣1—5分。 |  |

## **（二）商务需求**

▲服务期：期限2年，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违反合同约定，出现服务不到位等情况，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等情况，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人进行相应扣款处理，扣款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无息退回剩余履约保证金。

2.2合同履行完毕后，在未找到接替保洁公司前，中标人应延续1-2个月的服务，费用按原合同签订的保洁管理月度费用标准支付。合同期满后，妥善处理退场移交、人员安置，如果出现劳资纠纷，责任在中标人。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违反合同约定，经考核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人进行相应扣款处理，扣款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无息退回剩余履约保证金。

▲2.3服务地点：杭州萧山蜀山知章股份经济联合社指定地点。

2.5服务质量承诺

（1）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采购人沟通联络，中标人须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承包项目、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采购人日常业务联系；

（2）中标人需提供员工管理服务规范要求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3）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承诺；

（4）中标人须主动接受采购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5）现有服务范围内，由于调整而增加的工作量，不再增加费用；

▲3.付款方式

中标人接受蜀山街道和知章村村的监督和管理。承包服务费实行季度支付，根据合同的要求，结合考核和奖罚进行结算，合同期满以后30个日作日内付清余款。支付时，保洁公司必须开具行业正规发票。

注：

1.公开竞争文件中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2、中标投标单位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质疑受理电话：0571-82858325

**第四部分** **招标办法**

**招标办法前附表**

1、商务技术部分（90分）

1.1商务资信（11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分值区间 | 主/客观分 |
| 商务资 信分（11分） | 1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履约能力等级评价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均须包含公共区域保洁、道路保洁相关内容)具备其中三项得1分，每增加1项得1分，最高得8分。  （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 0-8 | 客观分 |
| 2 | 投标人自2020年01月0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服务内容包括道路保洁、垃圾分类或垃圾清运的得0.5分，本项最高1分。  （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0-1 | 客观分 |
|  | 3 | 投标人2020年至今荣获行政主管部门办法的环卫相关荣誉的，区级行业荣誉得1分，市级行业荣誉的得2分，荣誉按高分计取。 | 0-2 | 客观分 |

1. 技术和服务方案（79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具体描述 | 分值区间 | 主/客观分 |
| 技术分（79分） | 3 | 投标方案 | 投标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根据对投标项目的理解程度、总体设计、组织实施、独到优势等情况综合评定）理性有待加强、可行性有待提高的得0-1.6分。 | 0-5 | 主观分 |
| 4 | 项目管理计划 | 根据本项目道路特点提出合理的管理服务理念，提出服务定位、目标。 | 0-5 | 主观分 |
| 投标人的管理模式能够切合实际，且安全可行，保密性、安全性、文明服务的计划及承诺情况。 | 0-5 | 主观分 |
| 项目养护服务方案切合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性、操作性强，计划安排科学合理。 | 0-5 | 主观分 |
| 突破传统运作模式，保洁管理、作业措施有创新，使用的设施设备有创新，能切实有效投标本项目实际需求。 | 0-5 | 主观分 |
| 保障方案，根据本项目道路特点制定完善、合理的环境卫生保障方案（提出服务目标，符合相应标段道路特点，管理方案切实可行等）。 | 0-5 | 主观分 |
| 5 | 保证进度和项目完成的方案和措施 | 普扫和巡回保洁措施是否具有较强针对性，操作性，计划安排是否科学合理。 | 0-6 | 主观分 |
| 机扫、洒水、冲洗方案是否有针对性，操作性。 | 0-6 | 主观分 |
| 岗位出勤率保障措施，是否有针对性、操作性。 | 0-6 | 主观分 |
| 6 | 机具保障 | 投标人为本项目专属配置的车辆:  1、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总质量15.8吨(含) 以上洗扫一体车1辆得2分。  3、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总质量15.8吨(含)以上洒水车1辆得2分  4、总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质量 8吨(含)以上密封式垃圾清运车1辆得2分 5、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2辆四轮八桶垃圾车，每辆得1分最高2分 **1）以上所有设备仅用于本项目且均要求为自有车辆；**  **2）以上车辆、机具设备需提供机具自有凭证（购置发票）或可使用凭证。**  **3）无法提供上述机具或无机具自有凭证或可使用凭证、证明材料、没有提供保证仅用于本项目的书面承诺书的，均不得分。** | 0-8 | 客观分 |
| 7 |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力量安排等 |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得1分，具有环卫项目经理证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市级荣誉得1分，具有省级荣誉得2分。   **注：须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书、职称（职业）证书、近三月社保证明缺一不可，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 0-4 | 客观分 |
| 8 | 服务质量保证情况 |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合理配备作业人员，提供作业人员配置计划表，评委根据投标文件投标情况及对有利于本项目实施的角度进行打分。 | 0-4 | 主观分 |
| 9 | 交接管理 | 交接管理中标后的衔接工作，提供完整的工作交接方案。根据提供且符合项目需求情况综合评定。 | 0-4 | 主观分 |
| 10 | 合理化建议 |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综合评定。 | 0-3 | 主观分 |
| 11 | 应急管理保障 | 应急保障管理：气象灾害、防汛抗台、抗雪防冻、大型活动、 节庆假日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及重大活动保障的人员配备、 物资储备和启动、应急处置等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及可操作性综合评定。 | 0-5 | 主观分 |
| 12 | 服务承诺 |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措施、投标及本地化服务能力等情况综合评定。 | 0-3 | 主观分 |

**注：1）若招标发起人对投标单位提供的证明资料要求为原件的，另行提出。**

**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2、价格部分评分方法（1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 算 方 法 |
| 报价得分计算规则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为评审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一、招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招标标准**

**2.** **评审标准：**见招标办法前附表。

**三、招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单位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招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招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招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单位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招标报价的，招标无效。

3.4.3招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招标无效。

3.4.4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投标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估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招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招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单位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单位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单位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单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单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单位通过电子招标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单位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单位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单位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招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无效：

4.2.1投标单位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单位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单位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招标发起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单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招标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招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招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招标报价的;

4.2.7招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单位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单位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单位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单位的竞争行为、损害招标发起人或者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单位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招标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投标的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发起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招标发起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发起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招标发起人、投标单位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服务类样本）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杭州市萧山区 项目（项目编号 - - ）招标结果和公开竞争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公开竞争文件。

4、更正公告。

5、中标单位中标文件。

6、其他。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元）人民币附：

《采购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中标内容 | 中标单价（元） | 数量 | 中标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公开竞争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八、款项支付

1.付款方式：

2. 合同履行完毕，需方根据合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投标单位按街道结算要求办理结算手续。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公开竞争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 五 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 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 六 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供方在服务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承诺保证的，需方采购人将有权不予退还质量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赔偿。

5.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和《杭州市政府采购投标单位合同履行和售后服务考核暂行办法》，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

1.中标方持中标通知书作为与需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本合同经需、供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需、供双方各执二份。

需方（盖章）： 供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招标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招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采购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招标函**

（招标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招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招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招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投标标的清单；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采购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招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投标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招标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招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招标有效期。 | 招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五、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图例** | **型号（如果有）**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单位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单位投标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采购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招标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投标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招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招标一览表（报价表）

（招标发起人）、（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次招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的实施。

**投标(招标)一览表**

| 标项 | 名称 | 规格型号参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